

# 湛江市医疗保障局

湛医保函〔2023〕365号

## 湛江市医疗保障局关于进一步明确行政事权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医疗保障局、经开区人口和社会事务管理局，湛江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：

为更好推进我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，请各地医保部门根据《广东省医疗保障局权责清单（2022修订版）》（详见附件）要求，进一步建立完善本单位权责清单，明确医保行政执法事项。

附件：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《广东省医疗保障局权责清单（2022修订版）》的通知

湛江市医疗保障局

2023年10月27日